

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中省市农业农村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实施农业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和农业综合执法工作。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等政策制定。承担有关文件合法性审查，农业行政审批、行政应诉相关工作。开展农业普法宣传。
2. 统筹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
3. 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
4. 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
5. 制订种植业、畜牧业、渔业、果业发展规划，负责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
6.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
7. 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

8. 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
9.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
10.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建议。
11. 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
12. 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
13. 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业援外项目，承担援外项目的监管责任。
14.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区农业农村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执法监督科、产业发展科、合作经济与社会事业科、畜牧兽医与渔业渔政科、质量安全监管科。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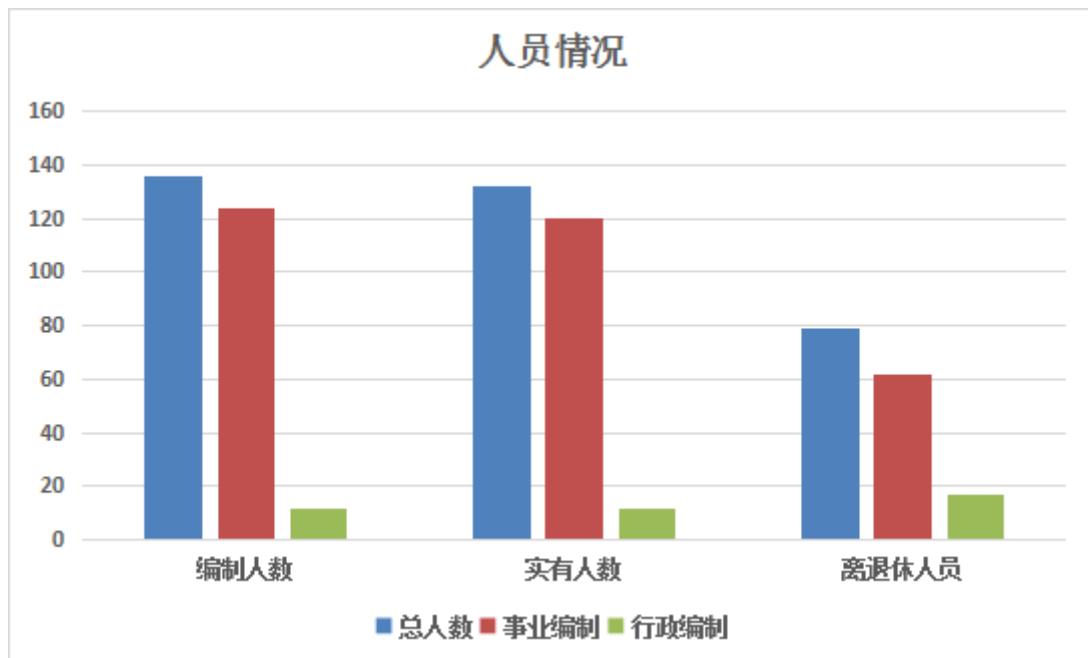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8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7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机关）

2	西安市灞桥区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3	西安市灞桥区园艺技术推广站
4	西安市灞桥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5	西安市灞桥区经营管理指导站
6	西安市灞桥区农业科学技术推广站
7	西安市灞桥区水产管理站
8	西安市灞桥区蔬菜技术推广站
9	西安市灞桥区农机管理站
10	西安市灞桥区种子管理站
11	西安市灞桥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中心
12	西安市灞桥区洪庆畜牧兽医站
13	西安市灞桥区灞桥畜牧兽医站
14	西安市灞桥区狄寨畜牧兽医站
15	西安市灞桥区红旗畜牧兽医站
16	西安市灞桥区席王畜牧兽医站
17	西安市灞桥区十里铺畜牧兽医站
18	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信息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36 人，其中行政编
制 12 人、事业编制 124 人；实有人员 132 人，其中行政 12
人、事业 12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79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	收入决算表		
表3	支出决算表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211.98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5,211.98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11.98	本年支出合计	5,211.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5,211.98	支出总计	5,21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其中： 教育			
	合计	5,211.98	5,211.98						
213	农林水支出	5,211.97	5,211.97						
21301	农业农村	5,118.43	5,118.43						
2130101	行政运行	307.89	307.89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68	46.68						
2130104	事业运行	2,292.68	2,292.68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2.68	12.68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68.50	68.5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7.84	27.84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73.38	73.38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08.89	408.89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20.00	12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0.00	1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49.89	1,749.89						
21303	水利	76.35	76.35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76.35	76.35						
21305	扶贫	14.49	14.49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4.49	14.49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70	2.7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70	2.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211.9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5,211.98	5,211.98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11.98	本年支出合计	5,211.98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5,211.98	支出总计	5,211.98	5,21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211.98	2,666.51	2,545.48
213	农林水支出	5,211.97	2,666.50	2,545.47
21301	农业农村	5,118.43	2,600.57	2,517.86
2130101	行政运行	307.89	307.89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68		46.68
2130104	事业运行	2,292.68	2,292.68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2.68		12.68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68.50		68.5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7.84		27.84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73.38		73.38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08.89		408.89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20.00		12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0.00		1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49.89		1,749.89
21303	水利	76.35		76.35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76.35		76.35
21305	扶贫	14.49		14.49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4.49		14.49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70		2.7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70		2.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1.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35
30101	基本工资	505.61	30201	办公费	44.69
30102	津贴补贴	203.41	30202	印刷费	0.53
30103	奖金	836.89	30203	咨询费	0.20
30107	绩效工资	193.61	30205	水费	1.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0.53	30206	电费	8.2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15	30207	邮电费	3.8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8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贴缴费	59.47	30211	差旅费	0.9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1	30213	维修(护)费	9.4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1.69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56	30226	劳务费	48.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4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8
30304	抚恤金	16.12	30228	工会经费	30.00
30305	生活补助	24.39	30229	福利费	4.2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9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4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8.00			18.00		18.00		
决算数	18.00			18.00		1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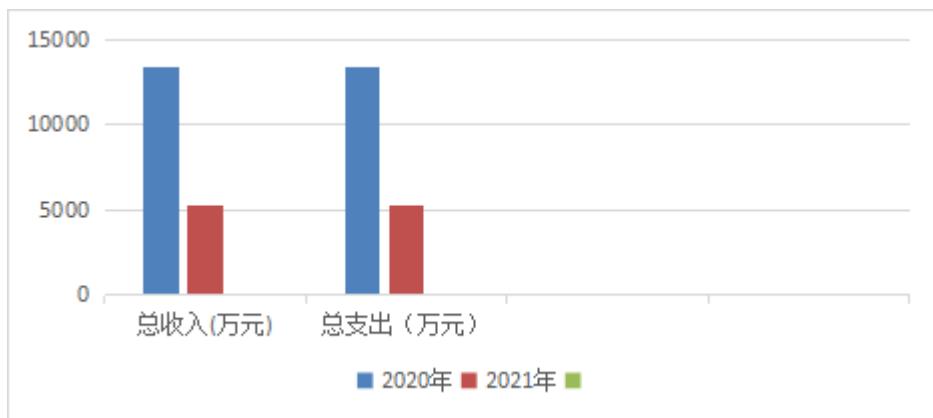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5211.9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8159.48 万元，下降 61%。主要是改厕及人居环境项目资金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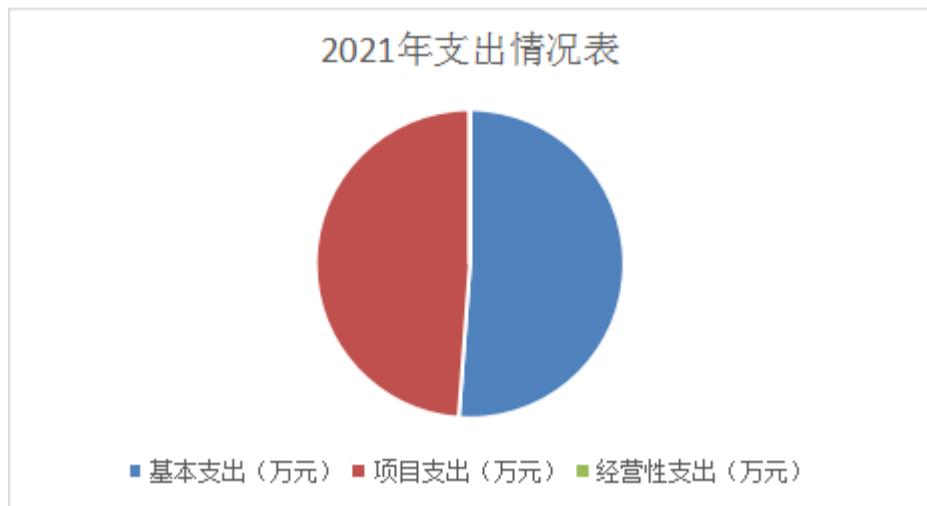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5211.9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211.9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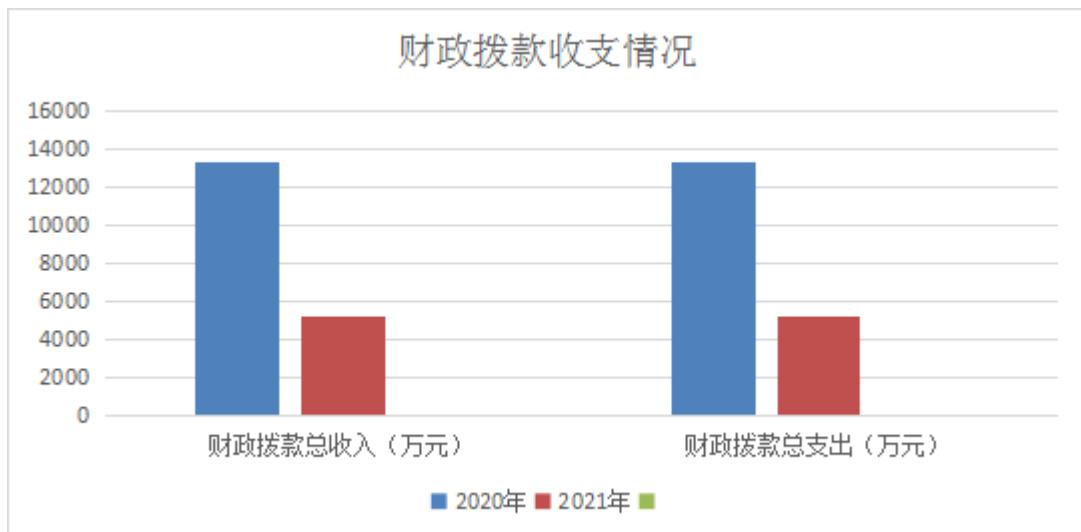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5211.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66.51 万元，占 51%；项目支出 2545.48 万元，占 4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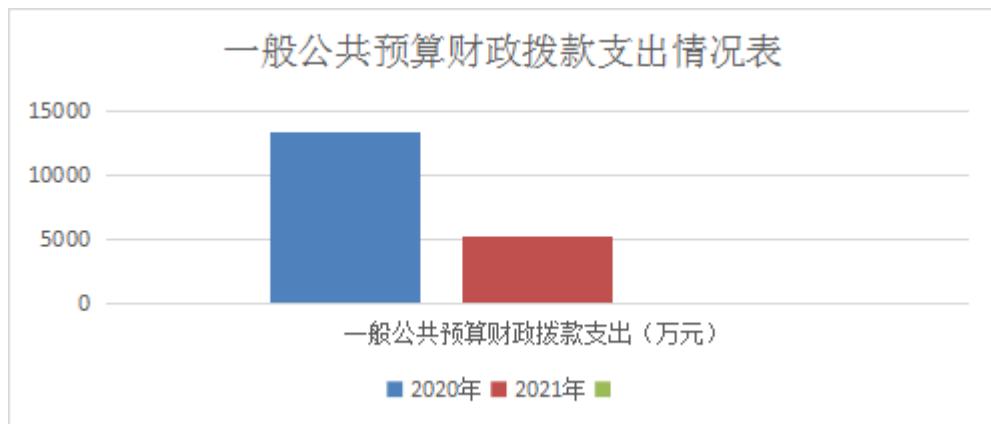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5211.9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159.48 万元，下降 61%。主要原因是改厕及人居环境项目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862.05 万元，支出决算 5211.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159.48 万元，下降 61%，主要原因是改厕及人居环境项目资金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农林水支出类：

(1) 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83.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普调工资及社保基数上调。

(2) 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47.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压缩支出。

(3) 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2195.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92.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普调工资及社保基数上调。

(4) 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 9.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省市农业专项资金。

(5) 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 53.96 万元, 支出决算为 68.5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增加专项业务经费。

(6) 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年初预算 22.88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7.84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省市农业专项资金。

(7) 农业农村(款)农业结构调整补贴(项)。年初预算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73.38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农业发展专项资金。

(8) 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08.89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农业发展专项资金。

(9) 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年初预算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14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农业发展专项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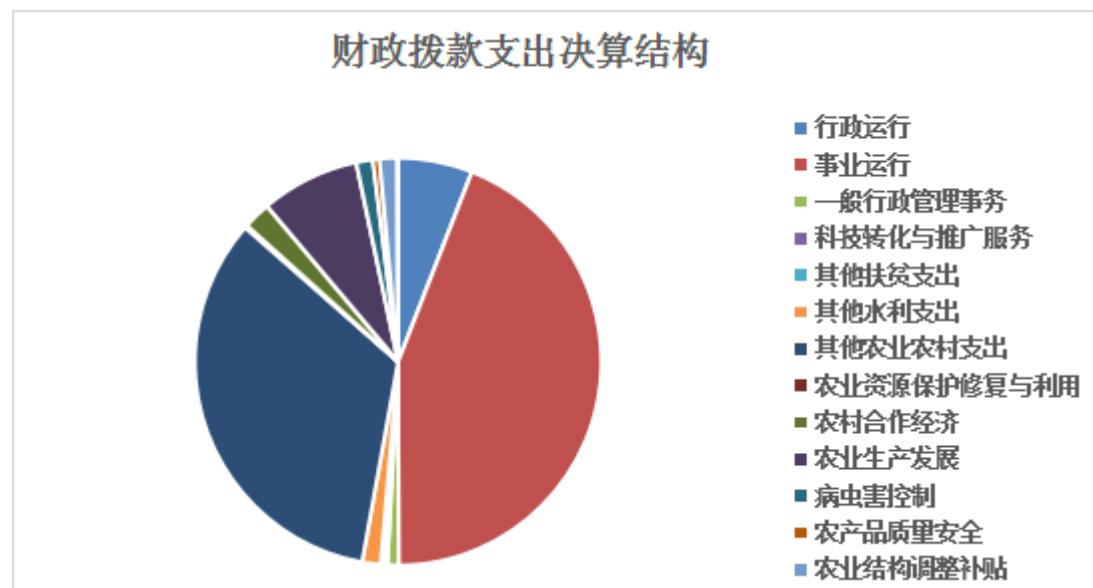
(10) 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年初预算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农业发展专项资金。

(11) 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 2124.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9.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未及时拨付。

(12) 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 72.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普调工资及社保基数上调。

(13) 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年初预算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

(14)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 37.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未及时拨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66.5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465.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05.61 万元、津贴补贴 203.41 万元、奖金 836.89 万元、绩效工资 193.6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0.5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3.1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8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9.7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1 万元、住房公积金 261.6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56 万元、抚恤金 16.12 万元、生活补助 24.3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97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201.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4.69 万元、印刷费 0.53 万元、咨询费 0.20 万元、水费 1.29 万元、电费 8.27 万元、邮电费 3.86 万元、物业管理费 3.06 万元、差旅费 0.98 万元、维修（护）费 9.48 万元、专用材料费 0.13 万元、劳务费 48.98 万元、委托业务费 3.18 万元、工会经费 30 万元、福利费 4.28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2.4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8 万元，支出决算 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本级）等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18 万元，支出决算 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5.7 万元，支出决算 24.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11.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含有原统筹办部分办公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9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将绩效评价纳入预算管理制度中，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建立完善了“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预算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组织开展本单位的绩效自评工作，根据绩效评价结果落实整改措施，加强本单位预算管理；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按照“谁管理资金，谁负责评价的原则”开展绩效管理评价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自评，涵盖项目 8 个，涉及预算资金 2086.58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2%。其中：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8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一级项目 8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086.5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2%；组织对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预算资金 5211.98 万元。形成了 1 个部门（单位）整体自评报告。分别是：

1. 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等 8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分别是：

1. 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000 万元，执行数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区 43 个美丽乡村建设由各街办牵头实施，我局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截至 2022 年 7 月已项

目基本全部实施完成。2021年9月-2022年6月，我们组织第三方机构对项目申请、组织实施、招标过程、工程监理、项目结算等过程资料进行了反复核查，并对重要环节、重要节点的重要资料进行了整理归档；对项目施工现场工作进行了实地勘察、丈量，保证了项目实施的完整性和必要性。经区级第三方机构检查验收，5个街道25个村已完成当年规划建设任务。2021年11月完成项目阶段验收，并将建设资金通过转账兑付。区人居办建立健全了多项建管制度。全年定期检查5次，并不定期对各示范村进行检查，具体实施由各街办及包抓科室进行管理，有效保证了项目顺利完成。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未按资金来源分项目核算，无法界定美丽乡村项目实施范围以及资金使用范围的合理性。（2）未根据《狄寨街道美丽乡村项目建设工程实施管理办法》的要求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均无征求意见表、建设项目建设公示、工程现场村级联系人派出单、工程现场监理工程师派出单。（3）项目实施过程中未执行相关管理办法。（4）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会议纪要、批复文件不完善问题。（5）招标文件不完善、中标单位及实施单位不一致。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重视项目过程管理，提高风险防范意识，进一步规范决策程序。相关项目单位应加快项目推进进度，对未完成的项目加快建设进度，对已完工项目及时验收，符合条件的及时申请财政资金，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2. 产业生态脱贫及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

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14.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对全区产业重点发展户 99 户，有产业的 3 户边缘户开展重点帮扶。一是通过新型经营主体带动产业户及边缘户发展产业。2021 年将 99 户产业户和 3 户边缘户作为产业重点帮扶对象，通过灞桥区聚梦苑果业联合社实施果业提质增效项目帮助贫困户发展樱桃种植，联合社采取统防统治、物资发放、修剪植保、电商销售、管理清园等全产业链技术服务，提高贫困户树体树势，提升果品品质，带动产业重点户发展果园 200 余亩。二是技术服务全覆盖。区农业农村局在全区职业农民中遴选了 27 名职业农民作为产业扶贫指导员，同 99 户产业发展重点户“一对一”开展结对帮扶行动，产业帮扶指导员在做好结对贫困户技术服务的同时，还要对其他有技术需求的农户进行技术服务，满足群众技术需求。三是加大销售促进增收。区农业局积极联系电商企业参与贫困户线上果品销售，实现果品优质优价。2021 年在全区樱桃主产区各村设置樱桃线上投寄点 1200 个，线上销售超过 100 万单，全区贫困户樱桃果品线上销售总量达到了历史新高。四是通过实施产业扶贫樱桃示范园项目，给全区未脱贫的 33 户贫困户发放产业发展分红基金 1030 元/户/年，提升未脱贫户产业盈利收入，2020 年分红款项已发放给贫困户。五是实施贫困户土地托管经营试点项目，探索产业帮扶新模式。通过贫困户与联合社友好协商，12 户贫困户将自家的樱桃园交由联合社管理经营，联合社给

托管户每亩 2000 元的收益保障金，在樱桃销售结束，核减果园投入后，贫困户与联合社按照约定比例进行分成。六是持续扶智扶志、提升内生动力。区农业局在做好产业帮扶的同时，不忘鼓励贫困户提升内生动力，将考核合格、有能力的贫困户纳入到产业帮扶技术服务队伍中，实现了贫困户由“输血型”到“造血型”再到“献血型”的转变。这几户贫困户现在经常给其他园区和群众开展修剪果树等工作，每天能够得到 200 元的劳动工资。

3、重大动物疾病防疫、非洲猪瘟防控及监测经费项目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按时完成，全年共免疫共免疫猪 12768 头，奶 928 头，黄牛 261 头，羊 3714 只，禽类免疫高致病性禽流感 33660 羽，应免率 100%。疫苗设专人管理，“一冷到底”链条式运营，发放一次性防护服、一次性手套、一次性帽子、免洗凝胶、酒精、消毒药品等防疫物资共计 32 类；举办动物防疫知识培训 2 期，培训人员 133 人次，开展集中宣传 5 次，发放资料 5000 余份。全区共 3 家诊所被纳入狂犬病免疫接种机构，3 个区域站联系各街办，每个村、每个社区安排具体时间集中免疫，共免疫犬只 7769 只。动物卫生监督工作。“瘦肉精”屠宰企业自检面 100%、自检率不低于 2%，非洲猪瘟混血检测 50 头每份，检测率 100%。全年产地检疫生猪 2880 头，禽类

11000 羽，牛 14 头，犬 1515 只，猫 39 只，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生猪 13 头；屠宰环节检疫牛 29642 头，猪 136531 头，无害化处理动物 23 头，有害动物腺体 28574.5 公斤，瘦肉精抽检 5873 批次；受理群众投诉举报 7 起，协查行政执法案件 1 起。

4、合作社高质量发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引进新品种樱桃树苗 2000 株，引进兰丁 2 号砧木 4 万株，购买生物菌肥 30 吨，购买农业机械投资 3.65 万元，土地流转费用 6 万元，植保管理费用 7 万元。该项目通过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现场查勘等环节的检查验收，已经验收合格，建设单位完成项目财政补助规定的建设内容。建设总金额为 50 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补助资金 20 万元。

5、农产品质量网络平台维护、运营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6、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5 万元，执行数 3.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灞桥区农业农村局是区食安委的成员单位之一，而我区产地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是由灞桥区渔政监督管理站（灞桥区水产工作站）具体负责的。我站负责全区的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确保全区的水产品质量安全。在渔业生产季节组织渔政执法人员到产地进行水产

品质量安全检查，督促渔业生产者科学地、健康地进行渔业生产，严禁在生产环节违禁超限使用硝基呋喃类代谢物、孔雀石绿、氯霉素、沙星、磺胺、喹乙醇代谢物等违禁鱼药和违法违规使用不合格饲料、饲料添加剂等有毒有害物质的行为”。对检查中发现的不合格水产品，发现一起，坚决依法查处一起。同时每月按照年初计划进行鱼样药物残留检测，检测项目为硝基呋喃类代谢物、孔雀石绿、氯霉素、沙星、磺胺、喹乙醇代谢物等。项目实施进度计划：1-3月份进行相关人员培训和制度制定、水产品宣传资料印发，并与所有养殖场（户）完成2021年度水产品质量安全目标责任书的签订；4-11月份，渔政执法每月1-2次下渔场，对其日常生产管理制度的规范、投入品等生产记录的完整性的检查，并采用定期和不定期对产地水产品药物残留进行随机抽检，检测项目为硝基呋喃类代谢物、孔雀石绿、氯霉素、沙星、磺胺、喹乙醇代谢物等全区年计划完成养殖生产环节药残监测抽样50批次（个），水质抽样检测30批次，保证水产品的抽检合格率达到96%以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由于这几年水产站一直缺编（编制是7人，2021年实际人数为3人）工作人员人数较少，工作压力较大。

下一步改进措施：

进一步健全水产质量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加强人员配备，提高制度的执行效率；进一步提升全区服务对象满意度。

7、粮食作物病虫害检测和防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

目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项
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8、测土配方施肥和质量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
全年预算数 8.28 万元，执行数 8.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美丽乡村建设资金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2000	2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九大专项行动，具体是村庄规划编制专项行动、农村生活垃圾处理专项行动、农村生活污水处理专项行动、农村厕所提升改造专项行动、村容村貌整治专项行动、农村绿化美化专项行动、农村基础设施提升专项行动、“清洁田园”专项行动、“美丽人家”（“美丽庭院”）创建专项行动，建设美丽宜居村庄，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			2020年任务25个村已完成规划设计建设任务。2021年任务17个村已按规划设计任务，完成提升建设工作。其中，狄寨街5村按计划，完成村内道路、休闲广场、外立面的等试验段提升，同时统筹推进村内污水管网、绿化美化建设。席王3村完成村内污水管网改造、绿化美化、路灯安装等规划设计建设。洪庆9村，按照规划设计，完成各村基础设施及村庄环境提升建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美丽乡村示范村	25个	25个	
		质量指标	村容村貌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年	2021年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2000万元	2000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壮大集体经济实力	村集体经济收入 \geq 10万	村集体经济收入 \geq 10万	
		社会效益指标	村民文明健康意识	提高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geq 1年	\geq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85%	\geq 8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产业生态脱贫及工作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	14.49	97%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15	14.49	97%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新型经营主体与产业发展户建立结对帮扶，对贫困户开展一对一定点帮扶，通过培训指导，统共农资和电商销售等方式，带动99户产业扶贫户提高樱桃产业生产能力、促进质量、产业提升，增加产业效益，实现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			99户产业扶贫户得到了生产、管理、销售方面的全产业链技术支持，树体树势明显增强，让全区33户兜底贫困户销售产业发展红利，让5户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实现产业就业；通过土地托管经营，逐步探索全面脱贫后产业帮扶新模式，实现全面脱贫的目标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户户数	99户	99户	
		质量指标	巩固提升	99户	99户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年	2021年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15万元	14.49	工作经费按实际支出报账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收情况	户均增收2000元	户均增收20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产业帮扶工作效果	良好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贫困户满意度	>95%	9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重大动物疾病防疫、非洲猪瘟防控及监测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15	1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免疫率100%，免疫抗体合格率70%以上，群体免疫率达到90以上；动物检疫“瘦肉精”监测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免疫率95%，免疫抗体合格率85%，瘦肉精抽检5873批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全区存栏的猪、牛、羊、禽进行春秋两季强制免疫	应免畜禽免疫率100%	免疫率90%	动物免疫现有防疫员队伍老龄化、人员不足等问题影响防疫工作质量
			瘦肉精监测	每批抽检不低于5000批次	瘦肉精抽检5873批次	
		质量指标	强制免疫病种，口蹄疫、狂犬病。	抗体合格率≥70%	合格率8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1年	按时完成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重大动物防疫经费	15万元	全部完成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畜产品优质优价	提质增效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畜产品质量安全	不发生区域性大的质量安全事故	无重大区域性的质量安全事故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公共卫生安全	无害化处理	处理率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对动物疫病的流行病学调查	及时了解动物疫情流行形势	及时并持续了解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2019年合作社高质量发展项目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经营管理指导站		实施单位	西安市同春丰农业专业合作社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0%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20	20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引进新品种樱桃树苗2000株；2、引进兰丁2号砧木4万株；3、购买生物菌肥30吨；4、购买农业机械投资3.65万元；5、土地流转费用6万元；6、植保管理费用7万元。			1、引进新品种樱桃树苗2000株；2、引进兰丁2号砧木4万株；3、购买生物菌肥30吨；4、购买农业机械投资3.65万元；5、土地流转费用6万元；6、植保管理费用7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新品种树苗	2000株	2000株	
			购买兰丁2号砧木	40000株	40000株	
			购买生物菌肥	30吨	30吨	
			购买农业机械	2台	2台	
			土地流转	56亩	56亩	
			植保管理	56亩	56亩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新品种树苗成活率	95%	95%	
			兰丁砧木成活率	97%	97%	
			生物菌肥发放完成率	100%	100%	
			农业机械合格率	100%	100%	
			土地流转完成率	100%	100%	
			植保费用使用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19年12月	2019年12月	
		成本指标	引进新品种树苗	10万元	10万元	
			购买兰丁2号砧木	17.5万元	17.5万元	
			购买生物菌肥	5.85万元	5.85万元	
			购买农业机械	3.65万元	3.65万元	
			土地流转费用	6万元	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缩短收益时间	1-2年	1-2年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农产品质量网络平台维护、运营费用				
区级主管部门		灞桥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万元	10万元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10万元	10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公益性岗位单位配套3人: 工资、社保及养老共计8万元。2. 公务用车费用: 2万元。			1. 公益性岗位单位配套: 1. 公益性岗位单位配套3人: 工资: 54000元, ; 社保及养老32143. 63元。2. 公务用车保险2辆: 4126. 47元; 公车油卡充值: 9729. 90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	3人	3人	
		质量指标	出勤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2021年1月—2021年12月	12个月	12个月	
		成本指标	工资、社保、车辆费用	10万元	10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10万元	1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2021年度	2021年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 、80%-60% (含) 、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项目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水产工作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5	3.36	96%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3.5	3.36	96%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鱼样抽检43批次/年；水样抽检30批次/年。全区水产品检测合格率达到95%以上。			2021年鱼样抽检43批次/年；水样抽检30批次/年。全区水产品检测合格率达到95%以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鱼样抽检	43批次/年	100%	
		质量指标	鱼样抽检合格率	98%以上	100%	
		时效指标	养殖季节	3-11月	100%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鱼样抽检	200元/次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病害损失	10万元以上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产无公害水产品	110吨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氨氮、亚硝酸盐	≤0.02 mg/L、≤0.2 mg/L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鱼样抽检合格率	98%以上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区养殖户满意度	80%以上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粮食作物病虫害监测与防治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农业科学技术推广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	3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5	3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控制粮食作物病虫害疫情的发生和蔓延危害。			粮食作物统防统治覆盖率达40%，绿色防控覆盖率达4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粮食作物减少病虫害	1000亩	100%		
		质量指标	减少病虫害	1000亩	100%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率	100%	60%	补充人员未到位	
		成本指标	防治监测费用	54元/亩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粮食产量	1000亩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粮食安全生产	社会稳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病虫害	1000亩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产增收	社会稳定	100%	
	说明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群众满意度	≥95%	100%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 、80%-60% (含) 、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测土配方施肥和质量保护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农业科学技术推广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8.72	8.72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8.72	8.72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控制化肥用量, 提升土壤耕地质量保护			有机肥替代化肥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农作物数量	100亩	100%	
		质量指标	有机肥替代化肥	100亩	100%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劳务成本	828元/亩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粮食产量	100亩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粮食安全生产	社会稳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有机化肥相结合	100亩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耕地基础保护	100亩	1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 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

(三) 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共组织 2021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项目 1 个，涉及灞桥区农业农村局等部门整体等单位。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自评得分 98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4862.05 万元，执行数 5211.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1. **农业生产稳定有序。**一是严守耕地红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开展可耕种闲置土地复耕复种。推进“大棚房”专项整治“回头看”，完成 205.68 亩撂荒地复耕复种。二是筑牢粮食安全“压舱石”，完成粮食种植面积 30368 亩，预计粮食产量达到 10335 吨。三是强化蔬菜生产指导，扩大蔬菜种植面积，保证蔬菜供应，保障“菜篮子”安全，完成蔬菜种植 2 万亩，产量 9 万吨。四是推进果业提质增效，新建设施果业 70 亩，全区果业面积稳定在 6.2 万亩左右，产量达到 8 万吨。五是全力抓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促进畜牧业健康发展，生猪存栏 6132 头，累计出栏 8107 头。六是加强渔业生产技术指导，落实安全生产措施，与 12 家渔场签订目标责任书，全年渔业产量 261 吨，产值 303 万元。2. **产业发展势头强劲。**一是推动农业产业绿色发展，农作物减少化肥用量 334 吨，回收利用农膜约 75 吨、回收率达 85%，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88.07%，2 家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 100%。二是扎实开展农产

品质量安全监管，累计完成农产品质量定量抽检 565 批次、快速抽样检测 22274 批次，抽检合格率 98%以上，开出食用农产品合格证追溯码（质量二维追溯码）112773 张，附带合格证上市农产品 610 吨。三是发展特色果业，做强“灞桥樱桃”“灞桥葡萄”品牌，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注册农产品品牌（商标）2 个，创建市级及以上品牌 3 个。四是加强农业品牌宣传提升，举办 2021 “灞桥樱桃”宣传推介暨采摘文化旅游节活动，以“喜迎十四运 葡萄馈嘉宾”为主题，开展“灞桥葡萄”线上宣传推广活动，参展第 28 届杨凌农高会，展示“灞桥樱桃”“灞桥葡萄”两个地理标志产品，取得良好效果。五是推进农业园区建设，以农业产业化发展为抓手，研究制定《西安市灞桥区狄寨都市农业现代化园区（产业园）创建方案》，实施果业标准化生产管理，带动区域农业园区建设生产水平提升。六是规范涉农项目建设管理，修订《灞桥区农业农村局涉农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建设整体水平，实施特色种植、休闲农业、壮大集体经济等项目 75 个，涉及财政资金 5000 余万元。七是多措并举，引领带动农民持续增收，前三季度，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 16233 元、增速 11.6%，预计全年达到 21288 元，增速 10%左右。

3. 经营体系快速发展

一是培育发展新型经营主体，对家庭农场实行分级管理、对合作社进行分组管理，新发展家庭农场 8 家，高质量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 10 个，评定区级示范家庭农场 4

个、合作社 4 个。推进专业化社会服务体系建设，组建 15 支农业生产技术服务队，开展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2000 余亩。二是培育农业龙头企业 2 家，完成 5 家龙头企业年度监测，申报市级农业产业化示范联合体 2 家，打造区级农业产业联合体 3 家。以龙头企业带动、家庭农场代管代种、专业合作社贯穿全产业链的新型专业化社会化服务组织，不断将小种植户引入现代农业发展轨道。三是大力推动农产品电子商务发展，全区开展农产品微商的企业和农户超过 1200 家。积极对接电商平台，为企业、农户和快递公司牵线，在全区统筹设置便民快递点 1100 余个，网络销售樱桃约 1560 吨，线下寄送樱桃约 700 吨，销售额约 9040 万元。四是积极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完成 209 名 2020—2021 年度高素质农民培育认定，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 66 人。完成 307 名 2021—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对象面试遴选。**农村工作全面推进。**1. 人居环境整治成绩喜人。以“净美灞桥”为主题，持续发力，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村容村貌提档升级。先后荣获“2020 年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先进集体”荣誉称号。鲍旗寨村、歇驾新村荣获“2020 年度村庄清洁行动省级先进村”荣誉称号。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体提升五年行动部署暨迎十四运村庄清洁行动推进现场会”在我区顺利召开。2. 美丽乡村建设全面提升。持续巩固提升 2020 年

25 个村建设成效，狄寨“连片四村展示”、席王“北坡三村环线”、洪庆“农家乐提升”美丽乡村连片示范带动成效初显。以立面提升、污水治理、绿化美化、小景观建设、乡风文明展示为重点，全域推进 42 个美丽乡村建设，打造全新美丽乡村风景线，乡村“颜值”不断提升。3. 宅基地管理改革稳步推进。组建区级管理机构，理顺各部門职责和工作任务，逐步构建了区街村三级审批管理和日常监管体系。开展全区宅基地面积、权属、利用情况调查和村民新增建设用地需求调查，摸清了工作底数。在杜陵、南大康等 5 个村开展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盘活利用试点，帮助各村理清思路和产业发展方向，为后续推进宅基地管理改革积累了经验。4. 产权制度改革有序推进。完成 175 个村（社）、461 个小组 2020 年度农村集体资产清查，顺利通过农业农村部系统验收。完成 111 个村社（撤并后）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开展农村集体经济不规范合同清理整治行动，审核书面合同 1750 份。持续深化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完成 12 个村社“农村集体三资三化管理平台”银农直连试点。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做好承包地确权颁证后续工作，纠错改证 25 份，引导规范有序流转交易，完成土地流转备案面积 591.41 亩。村集体经济不断壮大，年经营收益 50 万元以上达到 41 家、100 万元以上达到 29 家。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过程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不健

全，需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领导，精心组织，逐步推开，实现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全覆盖。二是完善相关制度，推进制度落实。三是完善技术支撑。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完善预算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细化项目预算监督评价体系，增强风险监控意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自评得分：9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一) 简要概述单位职能与职责。	(一) 贯彻执行中省市农业农村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实施农业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和农业综合执法工作。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等政策制定。承担有关文件合法性审查、农业行政审批、行政应诉相关工作。开展农普法宣传。(二) 统筹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三) 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四) 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五) 制订种植业、畜牧业、渔业、果业发展规划，负责农牧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六)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七) 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八) 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九) 负责农作物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等工作。(十) 负责农业投资项目管理，提出农业投资资金建议。(十一) 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技术应用和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十二) 指导农业人才工作。(十三) 承办区政府农业农村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业援外项目，承担援外项目的监管责任。(十四)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简要概述单位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年度支出合计5211.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66.51万元，项目支出2545.48万元。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465.16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201.35万元。项目支出包括卫生健康支出81.12万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生产（款）92%21.21万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16%85.75万元；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70万元；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8.88万元；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158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部门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 狠抓产业提质增效，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二) 狠抓三产融合示范，促进集体经济经济发展。(三) 狠抓美丽乡村建设，促进乡村基础条件提升。(四) 狠抓经济开发区创建，促进融合发展破题。(五) 狠抓乡村治理成效，促进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数据获取方式为查阅财务报表	100%	100.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数据获取方式为财政部门下达预算指标	≤5%	预算调整率为7%	3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数据获取方式为查阅财务报表	半年支出进度≥45%；前三季度支出进度≥75%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数据获取方式为查阅财务报表	20%	0.0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数据获取方式为查阅财务	100%	100.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为相关管理制度及审查执行情况	资产管理规范全部符合	符合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数据获取方式为相关的会计核算凭证，并与预算指标进行核对	全部符合	符合	5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根据具体绩效目标设定	100%	100.00%	40				
			20			100%	100.00%	20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根据具体绩效目标设定	100%	100.00%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100%	100.00%	20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